

# 贵州师范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务字〔2023〕118号

## 教务处关于遴选2022级“厦门大学 贵州师范大学联合培养本科学生”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厦门大学 贵州师范大学联合培养本科学生协议》，我校今年将对2022级法学、汉语言文学、经济学、生物科学类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英语、化学、广播电视学、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10个专业优秀学生实行“1+2+1”的联合培养。

请涉及以上各专业的学院按照《厦门大学 贵州师范大学联合培养本科学生遴选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1）的规定，在上述各专业中遴选出3名优秀学生，公示3天后报教务处，学校将差额选派到厦门大学进行为期二年的联合培养。

各学院请于4月27日前，将学生的申请表（附件2）、统计表（附件3）、综合成绩排名表、英语水平证明、体检报告（含心理测试和身体检查报告）报送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。

联系人：周老师

电话：83227084

特此通知

附件:

1. 厦门大学 贵州师范大学交换培养本科学生遴选办法
2. 厦门大学、贵州师范大学交换培养本科学生申请表
3. 贵州师范大学赴厦门大学交流培养本科生名单统计表

